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 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新疆天弘旗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弘旗”）持有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6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.27%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1 年 2 月 22 日，公司收到天弘旗《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》。本次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天弘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2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82%。截至 2021 年 2 月 22 日，天弘旗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本次减持计划完成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新疆天弘旗实业有限公司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65,000,000	5.27%	其他方式取得:65,000,000 股，其中：非公开发行 50,000,000 股；权益分派转增新股 15,000,000 股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 比例
新疆天弘旗实 业有限公司	22,500,000	1.82%	2020/8/31~ 2021/2/22	集中竞 价交易	2.91— 3.45	70,485,864.90	已完成	42,500,000	3.45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-2-23